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服务运营分公司2023年线上线下载协同营销运营支撑项目比选公告

本比选项目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服务运营分公司2023年线上线下载协同营销运营支撑项目（项目编号：ZJZT-2023-13021），比选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服务运营分公司，比选代理机构为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参选人（以下简称参选人）参选。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采购内容：采购线上线下载协同运营支撑服务和微分销运营支撑服务。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评估产品品类为：运营服务。

【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应用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产品品类、处理措施、处理范围、禁限期等关键内容，请务必登录中国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1.2 本采购项目估算为：375万元（含税）。

1.3 合同有效期：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本次比选的中选人如果每年的月度考核平均分不低于90分，且承诺续签合同服务不低于原合同服务标准、续签单价不高于原单价，可续签3次、每次1年。

1.4 本项目划分标包。具体标包划分如下：

标包名称	采购估算金额（含税）	中选人数量
标包1：线上线下载协同运营	265万元	1个
标包2：微分销运营	110万元	1个
注：允许参选人同时中选的标包数为【1】个，优先中选预算金额大的。		

1.5 本项目与中选人的签约总金额为参选金额*100%份额。

1.6 本项目【设置最高参选限价】，最高参选报价限价为【标包1：25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标包2：103.77万元人民币（不含税）】，参选人参选报价高于最高参选限价的，其参选将被否决。

2. 参选人资格要求

2.1 参选人基本资格要求

2.1.1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2.1.2 参选人应承诺中选后向比选人开具符合比选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1.3 标包1：参选人自2021年1月1日至比选公告发布之日（不含）须具备至少2个线上渠道业务相关的运营支撑（含平台开发）类似项目业绩案例。

标包2：参选人自2021年1月1日至比选公告发布之日（不含）须具备至少1个O2O运营支撑类似案例。

有效业绩需提供以下证明文件：a) 如为单项合同，提供合同关键页，至少包括合同首页、服务内容、金额页、签字页等；b) 如为框架协议，则应同时提供框架协议合同首页、服务内容、签字页、框架订单或发票。业绩时间以合同或框架订单签订时间为准，金额以合同或框架订单金额为准。以上证明文件扫描件须清晰可辨，否则视为未提供。

2.2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比选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参选资格的；
-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在最近三年内（自2020年08月28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骗取中标/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在最近五年内（自2018年08月28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在最近五年内（自2018年08月28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为本比选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10）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1）为本比选项目的代建人；
- （12）为本比选项目的比选代理机构；
- （13）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4）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5）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 （16）【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及处理结果，应对参选人及其参选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同一标包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比选项目涉及多个产品评估品类的，参选人及其任一参选产品品类涉及相关禁止采购处理结果的，该标包或比选项目应适用相关的禁止采购处理措

施；】

(17) 法律法规、比选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2.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选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参选将被否决。

4. 比选文件获取

4.1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08月16日08时30分至2023年08月18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比选的潜在参选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比选文件：

4.2.1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比选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参选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参选人注册”。

4.3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0】元人民币。

5. 参选文件的递交

5.1 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参选截止时间）：2023年08月28日09时00分。

5.2 电子参选文件的递交：【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参选文件递交，参选人应在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参选文件的上传。参选人未在电子采购系统进行比选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参选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参选文件。】

5.3 本项目将于参选文件递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唱价，【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邀请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4 请参选人在开标后20分钟内进入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开标大厅，对唱价会议进行签到，并在唱价结束前（开标后20分钟）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开标大厅对唱价过程进行签章确定；若对本次唱价会议有异议，提出异议并在开标记录表上进行签章；若无异议，请在开标记录表上进行签章。开标后20分钟内未进行签章的，则视同参选人对整个唱价过程无异议。

6. 【样品的递交】

6.1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 / 。

7. 参选人注册

7.1【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参选人，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7.2 CA证书办理

参与电子采购的潜在参选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电子参选文件编制和参选，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操作指引-CA办理”。】

7.3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服务热线：010-56107929 /010-56107880

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持）

ctsc@chinatelecom.cn（CA证书办理技术支持）。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9. 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9.1联系方式

比选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服务运营分公司

地址：杭州市将军路32号

邮编：310040

联系人：王工

电话：0571-87856423

电子邮件：wangyong.zj@chinatelecom.cn

比选代理机构：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河东路215号

邮编：310014

联系人：储茜、董娜

电话：18857896846/0571-82635127

电子邮件：chuxi@chinaccs.cn

9.2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阳光采购网 (<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 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比选代理机构：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15日